

9.25
SATURDAY
哥林多後書
4:7-12

我們遭遇各樣的困難，卻沒有被壓碎；常有疑慮，卻未嘗絕望；有許多仇敵，但總有朋友；常被打倒，卻沒有喪亡。我們必朽的身體時常帶著耶穌的死，為要使耶穌的生命也同時顯明在我們身上。我們的一生，常常為了耶穌的緣故冒著死亡的危險，為要使他的生命能夠在我們這必朽的身上顯明出來。這就是說，我們常常面對死亡，你們卻因此得生命。（林後4:8-12）

置死地而後生的見證

保羅提到基督徒為了耶穌的緣故面對死亡，這是真正的生命危險，絕非象徵或隱喻，因為初代信徒真的得冒著被逮捕與迫害的風險。當時的基督徒，有一種置死地而後生的氣魄，認為死不足懼，永恆的生命反而因此得到彰顯。

古典自由主義者、英國哲學家邊沁（Jeremy Bentham）曾指出人類有「趨樂避苦」的天性。在艱困的環境中堅持原有的信念或高道德原則，其實是一件違反人性的事，不過也正因如此，無數信仰前輩在苦難中不屈服的見證，顯出真的有一位又真又活的上主，在每一個願意相信祂的人身上動工。

對於民主、族群多元且宗教風氣自由的台灣，基督徒不至於因為信教而遇上生命危險，但有些人仍為因宗教緣故遇到壓力，例如被非教徒的親友懷疑與排擠，或被貼標籤而產生誤解。堅持信仰並非易事，但所謂的堅持，絕非固執反智，而是在這充滿暴力與自私的社會體系中，反其道而行的堅守愛人如己的價值，追求謙卑溫柔、阻止仇恨、關懷人權、關懷弱勢，如此才是真正見證主恩的人生。

想想下列問題，並與夥伴分享：

生活中，我有哪些行為見證了基督信仰，能夠問心無愧的肯定：我是基督？

揀選人為祢服事的上主，求祢幫助我堅持正直與善良，活出有見證的生命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